苏州新原镒丰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无铅锡合金材料2000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2026年11月1日，苏州新原镒丰新材料有限公司组织验收工作组对公司“年产无铅锡合金材料2000吨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由项目建设单位(苏州新原镒丰新材料有限公司)、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吴江格林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中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代表及相关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察看了建设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环境保护制度执行情况的汇报和验收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决定等，经讨论评议，提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吴江区盛泽镇荷花村盛泽新材料产业基地5#楼-04-101，中心点地理坐标：120° 36′ 56.949″，30° 55′ 57.799″。项目地东侧为盛平路、南侧为金棱纺织、西侧为京杭大运河盛泽段、北侧为苏州天玺纺织制品有限公司，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东南侧220m的溪东小区。

建设规模、主要建设内容：在已建厂房内配置相关生产设备、配套辅助设备及公辅设施等，年产无铅锡合金材料2000吨。

本项目定员15人；年工作300天，单班12小时工作制，年共工作3600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25年4月开工建设，于2025年7月投入生产，属于“未批先建”项目，当地生态环境执法部门责令其改正违法行为。建设单位委托吴江格林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于2026年6月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6年06月12日取得苏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意见(批文号：苏环建[2026]09第0071号)。在取得环评批复文件后，本项目于2026年10月重新开始调试。建设单位委托江苏清洲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14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并根据验收监测结果(监测报告编号：SCDT/C26100843)、结合现场检查等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09 月 11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20509582258502R001Y，有效期：2026 年 09 月 11 日至 2031 年 09 月 10 日)。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环建[2026]09 第 0071 号”批复对应的建设项目生产设施及配套公辅设施，年产无铅锡合金材料 2000 吨。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表及批复比较，本项目主要存在以下变动：

(一)松香熔化废气处理排放方式变动

环评设计松香熔化废气直接在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实际建设松香熔化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送入配套的 1 套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汇入 DA001 排气筒排放。

(二)固废产生情况变动

因新增油烟净化装置，新增少量废油产生；另外，环评中遗漏了废拉丝油桶，“废油、废拉丝油桶”属于危废，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同时，配套新建危废仓库 6㎡。

(三)事故池建设情况变动

环评中要求本项目建设 77 立方事故应急池，实际因本项目所在园区已建有 900 立方的事故应急池，本项目依托该事故应急池收集事故废水。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可纳入竣工环保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无生产废水排放，外排废水仅为员工生活污水。员工生活污水接管至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南霄

分公司处理。已提供生活污水接管协议。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金属熔化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镍及化合物)、松香熔化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拉丝油挥发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其中：

金属熔化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套布袋除尘器后经 20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松香熔化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套油烟净化装置后汇入 DA001 排放；拉丝油挥发量少，直接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公辅设施运行噪声，主要降噪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基础减震、建筑物隔声等。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及员工生活垃圾，其中：

一般工业固废：包括“金属渣、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废布袋”，委托苏州苏皖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处置，已提供处置合同；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油、废拉丝油桶”，目前暂未产生，产生后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厂内已建危废仓库 6㎡、一般工业固废仓库 5㎡，经核实，已建危废仓库、一般工业固废仓库基本满足相关规范、规定要求。

(五)其他

1、公司已基本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设置了各类排放口，废气排气筒、固废暂存场所已设置环保标志牌，废气排放口已设置采样口。

2、公司已采取的相应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重点区域采取了防腐、防渗、防泄漏收集措施，依托园区已建 900 立方事故应急池作为事故废水收集设施。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编制中。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6 年 10 月 13 日-14 日，江苏中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建设单位根据监测结果并结合现场检查等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根据“验收监测

报告表”，验收监测期间：

(一)工况

本项目生产设备正常运行，各项环保设施处于运行状态，生产工况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条件要求。

(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排放，员工生活污水与厂区内其他企业废水混排，无法单独监测，故本次验收未监测生活污水水质。

2、废气

DA001#排气筒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1中“金属熔炼(化)-电弧炉、感应电炉、精炼炉等其它熔炼(化)炉；保温炉”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标准限值要求。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监控点“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A.1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非甲烷总烃、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东、南、西、北各厂界昼间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4、固废

本项目各类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实现零排放。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计算，本项目废气污染物“颗粒物”的年排放量满足环评批复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和认真讨论评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已投入运行内容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防治污染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已按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建设了环保设施，执行了环

保“三同时”制度，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规定，验收工作组认为：“苏州新原镒丰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无铅锡合金材料2000吨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一）加强废气收集、处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及时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确保其安全正常稳定运行，确保各类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做好各类固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工作；及时签订危废处置协议，确保各类危废得到妥善处置，不造成二次污染。

（三）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及时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报备工作，并按预案要求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应急演练，避免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

（四）按《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做好后续的自行监测工作以及相应的台账工作。

七、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苏州新原镒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日